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下午校
「成長的天空(小學)計劃」強化活動 遠足行

(2005/2006 年度下九號)

敬啟者：

本計劃為進一步強化 貴子女與組員的歸屬力及互相支持，使他們在面對逆境時仍能樂觀處理，學會堅持到底，永不放棄的精神。因此，本校將讓他們參與以體驗式活動為本的遠足旅行。現謹將有關細則臚列如下：

- (一) 活 動 名 稱：遠足行
- (二) 日 期：2005 年 11 月 5 日(星期六)
- (三) 集合及解散時間：上午 9:00 至下午 4:00
- (四) 地 點：途經鶴藪、沙螺洞及鳳園
- (五) 對 象：「成長的天空」成員
- (六) 負 責 導 師：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工及何姑娘
- (七) 集合及解散地點：本校籃球場
- (八) 交 通：旅遊車
- (九) 注 意 事 項：
 - 1) 學生需先進食早餐。
 - 2) 學生須嚴守紀律，絕對服從導師指示。
 - 3) 學生須緊隨老師及導師，不得擅自離隊。
 - 4) 學生如當天發現身體不適，必須向老師或導師報告。
 - 5) 乘坐交通工具時，勿將頭或手伸出車外。
 - 6) 是日每名參與同學必須穿著整齊體育校服(冬季)及運動鞋，並需要帶備以下用品：
 - 成長的天空小組衫
 - 水壺/樽(水 1.5 公升)、寒衣/風褸、毛巾、紙巾、蚊怕水/膏/貼及筆
 - 個人食具(容器及叉匙)
 - 個人證件(手冊或出世紙副本)
 - 背包(請勿攜帶斜袋或手挽袋)
 - 如需服食藥物者，請帶備個人藥品及通知有關導師。

以上各項 希予 查照。 台端是否同意 貴子女參與是次活動，尚祈簽妥回條，於 10 月 25 日著 貴子弟交回何淑芬姑娘辦理。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 2653 5565 向何姑娘查詢。

此致
貴家長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下午校
校長陳愛英
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四日

回 條 (「成長的天空(小學)計劃」強化活動 遠足行)

(2005/2006 年度下九號)

敬覆者：本人 *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女參加本計劃之遠足行活動，並將督促敝子女遵守導師之指導及於解散後 * 自行回家 / 由家長接送。

此覆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下午校校長

下午校五年級 () 班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 / 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零五年十月 日